

上杭县人民政府文件

杭政任〔2026〕10号

上杭县人民政府 关于丘锦元等同志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省、市属驻杭单位：

根据杭委干〔2026〕62号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

丘锦元同志任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龚荣彬同志任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黄河同志任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廖文贤同志任上杭县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

蓝开衍同志任上杭县民族与宗教事务局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丘俊天同志任上杭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

罗国森同志任上杭县水利局副局长、二级主任科员；

蓝萍同志任上杭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

张洁同志任上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三级主任科员；

陈涵同志任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科科长、三级主任科员；

郑敏同志任上杭县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长；

柯振祥同志晋升为上杭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四级调研员；

阙辉财同志任上杭县商务局一级主任科员；

温寿安同志任上杭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二级主任科员；

吴福昌同志任上杭县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委员会二级主任科员；

李宁民同志任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三级主任科员；

傅海明同志任上杭县工业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三级主任科员；

张纪锦同志任上杭县民政局三级主任科员；

黄华辉同志任上杭县文化体育和旅游局三级主任科员；

李俊禄同志任上杭县卫生健康局三级主任科员；

卢钦龙同志任上杭县应急管理局三级主任科员；

黄文兴同志任上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三级主任科员；

袁庆科同志任上杭县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三级主任科员；

李堃泉同志任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协调科三级主任科员；

邓超英同志任上杭县老龄事业发展中心八级职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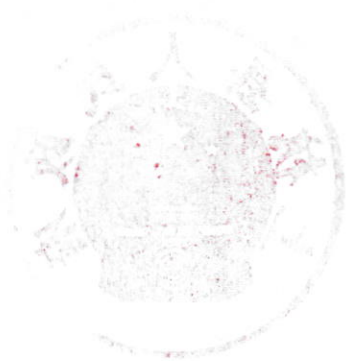
张智同志任上杭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八级职员；

杨娟同志任上杭县住房保障中心八级职员；

王兴标同志任上杭县水利水电规划室八级职员；
黄维文同志任上杭县质量计量检测所八级职员；
邹凌燕同志任上杭县铁路建设发展中心八级职员；
免去傅楠同志的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免去赖斌同志的上杭县司法局古田司法所所长职务；
免去唐良丰同志的上杭县卫生健康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罗寿光同志的上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黄建军同志的上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监管专员职务；
免去江崇荣同志的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综合协调科科长职务，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免去刘敏英同志的上杭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产业发展科科长职务；
免去林光明同志的上杭县自然资源局执法监察大队大队长（副科长级）职务，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委办、县委组织部，县人大办、政协办，县人武部、
法院、检察院。

上杭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6月4日印发
